

关于 2021 级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新生 核对基本信息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因大一新生学籍注册工作即将开始，学生的学籍电子注册信息必须上传教育部网站“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新生学籍注册，学生才能取得大专阶段的学习资格。为做好新生学籍注册工作，现就相关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二级学院组织学生核实信息

（一）核实内容

学生务必对基本信息核对表中每项数据进行核实，特别是考生号、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政治面貌和身份证号。

（二）核实要求

1、勾选“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由辅导员在备注栏签字确认；

2、勾选“入学报到”的学生对本人信息核对后签字确认，不允许电话核实和代替核实；

3、“未报到”的学生由辅导员电话联系学生本人后在备注栏填写其未报到原因；

4、信息有出入的学生，请见附件《关于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新生修改信息的通知》，并在备注栏内标注需更正的内容。

二、核实资料报送

辅导员根据学生基本信息核实情况，填报相应数据，并

将学生签字确认后的基本信息核对表及相关资料交予本学院学籍管理人员。各学院学籍管理人员将加盖公章的基本信息核对表、汇总表、学生信息变更申请表及佐证材料等务必于10月09日12:00以前交教务处，以便安排后续工作。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1年09月28日

附：《关于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新生修改信息的通知》

附件：关于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新生修改信息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需要修改信息的新生请按以下要求完成：

一、如果信息有出入，学生在学生基本信息核对表上标明信息有出入的地方，将新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交辅导员处，同时在身份证复印件上写清信息有出入的地方，并给出正确的信息。

二、如果学生在高考报名后有姓名变更和身份证号变更的情况，必须等到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完毕，进入在校生库后，才能进行修改。若要修改，学生必须按照《四川省高校在校生修改基本信息审核标准》上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给教务处，由学院教务处在规定的时间统一上报省教育厅进行修改：

1、在校期间到公安局修改姓名的，以下三种证明材料，对现名、曾用名有正式的、明确的记载，均可通过审核：《常住人口登记表》、《户籍证明》、《常住人口登记卡》。

2、在校期间学生修改身份证号：学生在校期间修改身份证号，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仅改尾号的，凭各级公安机关的格式证明均可通过审核；

第二层次，改行政区划的，凭县级公安机关的格式证明可通过审核；

第三层次，改生日的，凭公安局原始存档的《公民身份信息变更审批表》复印件可通过审核。

3、在校生修改民族，只有一种情况可以受理：录取库中

是 AA 民族，在校书库错误地注册成了 BB 民族，现申请改回录取库的 AA 民族。需提供的证明材料：平台录取库。

三、如果学生信息错误是因为高考填报有误，学生必须按照《四川省高校在校生生修改基本信息审核标准》上的要求：

1、如果高考报名时填错了姓名，填成了同音字、形近字（如：峰与锋、晓与小、晓与哓等），在身份证号相同的情况下，凭高考报名登记表和身份证复印件即可申请修改。如果名字错得太远，按教育部教学司 2009-24 号文件规定，请学生向生源地省级招办申请更正平台录取库后，再修改学籍信息。

2、如果高考报名时填错了身份证号，如果行政区划、生日均没错，仅是尾号有一点点错误，在不影响重名重号的前提下，凭高考报名登记表和身份证复印件即可申请修改。如果错得太远，按教育部教学司 2009-24 号文件规定，请学生向生源地省级招办申请更正平台录取库后，再修改学籍信息。

3、如果高考时填错民族，按教育部教学司 2009-24 号文件规定，请学生向生源地省级招办申请更正平台录取库。

四、提供《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生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的要求：

学生在填写《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生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时，需详细说明变更原因，由系、教务处审核，并分别签字盖章。各二级学院学籍管理人员将本系《成都工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及相关资料汇总后交教务处学籍科。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1年09月28日